

彰化縣政府 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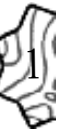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張芸嘉
電話：7531194
電子信箱：tiic5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公訓字第10900837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推薦表及實施計畫各1份(共2個電子檔) (0083758A00_ATTCH1.ods、
0083758A00_ATTCH2.odt)

主旨：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09年度中高
階公務人員短期密集英語訓練實施計畫、推薦表各1份，
請於109年3月23日(星期一)前回傳推薦表至公訓中心承辦
人信箱 (tiic50@email.chcg.gov.tw，無推薦人選則免回
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09年3月6日人
發專字第1090200056號辦理。

二、旨揭訓練相關規劃如下：

(一)計畫目的：培養公務人員於國際談判、國際會議等場合
獨力處理國際事務，直接與國外交涉及溝通之英語專業
人才。

(二)參訓對象及資格：

1、各機關現職人員經銓敘審定為薦任第6職等或相當職務
以上人員(以常任公務員為限)，且年齡在55歲以下
者。



2、辦理業務與涉外事務相關或行政院重大政策、觀光、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節（綠）能、跨域治理及社福等相關業務。

3、具多益550分或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程度為原則，參訓人員須通過相關英語能力檢測（含聽讀），並檢附成績單或及格證書等相關證明文件；或薦送機關就與訓人員之英語程度認定足堪勝任本訓練者，推薦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辦理之英語能力檢測（檢測日期視薦派情形另函通知）。

(三)推薦及參訓人數：以英語能力檢測成績及機關衡平原則進行遴選及名額分配（109年度開設1班，名額24人）。

(四)訓練期間及方式：

1、預訂自109年8月3日（星期一）至8月28日（星期五），每週5天，每天上課7小時為原則，並得視課程安排需要於夜間授課，全時住班訓練，在訓期間提供膳宿（註：星期五晚餐及假日不供膳）。

2、於實體課程實施前6週至少完成數位教材學習50小時，線上同步教學12小時。

3、訓練地點：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南投院區，地址：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1號。

(五)課程內容及主題：

1、課程內容：包括會議英語、英文簡報技巧、會議（會談）記錄、溝通談判、英文書報討論、英文報告撰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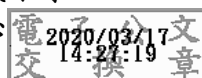
政策行銷、跨文化溝通、電話溝通技巧、時事閱讀與討論、公務考察實務英文等主題範圍相關課程，採全英文授課。

2、教學方式：任務導向教學、合作學習、分組討論、個別/共同簡報等多元教學方法。

(六)師資：延聘具專業英語教學背景之多元國籍師資或相關機關學校之學者專家，並以母語為英語之外籍教師為優先。

正本：本府各處、本府所屬各機關(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彰化縣公務人力訓練中心、彰化縣教育網路中心除外)、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彰化縣公務人力訓練中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